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谈加强规管内地入境旅行团

以下是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苏锦梁今日（十一月六日）出席立法会财务委员会（财委会）会议前就加强规管内地入境旅行团与传媒谈话的内容：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大家好。上月发生有旅客在香港死亡的不幸事件，特区政府非常重视。事件发生后，警方已迅速展开调查，并已拘捕多名涉事者，调查工作正继续进行。因应事件，旅游事务署一直与香港旅游业议会（旅议会）及海关保持密切联系。经商讨后，政府希望多管齐下，从多方面加强规管内地入境团的工作，目的是要减少由零／负团费而衍生的不良后果。我想介绍经商讨下我们将会推行的六项措施。

第一是加强在定点购物店铺的执法及巡查。海关会加强於店铺执法及巡查，向旅客派发有关保障消费者的传单。昨日上午，海关就一宗涉及不良营商手法的个案，於红 一间店铺已经拘捕一名职员。同日并在多个登记店铺林立的地区，包括红 、土瓜湾、九龙湾、观塘、尖沙咀、大角咀及荔枝角，展开对登记店铺的巡查行动，打击店铺违反《商品说明条例》的行为。我们亦要求旅议会加强对内地旅行团和店铺的突击巡查。

接着是要求旅议会要加强规管在十项针对零／负团费措施的基础上，尽快落实以下两项额外措施。第一、亦即我们第二项的措施，就是打击「影子团友」，要求香港地接社向旅议会登记接待内地入境旅行团时，必须事先提供团队名单（包括领队姓名）供旅议会抽查。旅议会如果在抽查中发现有内地旅客名字短时间内重复出现於不同旅行团的名单，便有理由怀疑他们是强迫旅客购物的「影子团友」，旅议会会通报内地有关单位、旅游部门，以便跟进。

第三项措施是打击业界以低於服务成本接待内地（入境）团。对香港地接社与内地组团社之间的合同，旅议会要进行抽查，被抽查的香港地接社须於指定时间内向旅议会提交合同，违反规定的旅行团（应为旅行社）将会被处分。旅议会在抽查时如发现旅行团可能与零／负团费有关，亦会向内地旅游部门反映，以监察市场有否低於接待费用的旅行团。政府希望旅议会尽快拟订相关执行细节，并在通过所需内部程序，例如提交理事会审议后，尽快推行措施。

第四项措施是提供接待内地入境团服务成本的资讯，增加市场透明度。我们希望旅议会研究在合符竞争法下，提供招待内地入境团服务成本的资讯予消费者作为参考，以提高市场的透明度，让消费者能选择合适的旅游产品；我们亦会把有关资讯送交国家旅游局参考，加强两地资讯沟通方面的合作。换句话说，我们会将香港地接社一般接待内地旅行团服务成本（的资讯）给予消费者作为参考，

以选举产品。

第五项措施是加强与内地旅游部门合作。我们会加强与（内地）旅游部门在这方面的讯息交流，以打击有关零／负团费的违规行为。我将会同旅游事务署及旅议会於下星期三、即（本月）十一日在北京与国家旅游局举行会议，商讨加强规管两地旅游市场的工作，例如加深了解最近国家旅游局发出的提示、加强市场招待成本的资讯交流合作等工作。

最后是预防不良营商行为的发生。除执法外，我们亦希望能做到预防不良营商行为的发生。海关亦将会设立关于诚信购物的计划，邀请有关购物店铺参加，务求做到市场自律，帮助预防违法行为的发生。以上是我们将会执行的六项措施，这方面我们与旅议会紧密联系，亦希望旅议会尽快在内部程序完成后，将这些措施尽快推出。

记者：局长，想问一问今次天马国际的事件，除了关于被逼购物之外，亦涉及提交虚假文件。刚才所说的措施如何打击有香港接待团提交虚假文件予旅议会？其实打击不到。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提交虚假文件，无论在旅游或其他商业行为，都是用香港一贯（使用的）法例去打击这些行为。这个不单止在旅游事务上，其他的商业行为如果有虚假行为，我相信警方会严格执法。

记者：昨日巡查了红 一间店铺，该店铺与有旅客死亡的是同一间，算不算事件过去后秋后算账.....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如果有任何怀疑违法的行为，我相信警方和海关都会执法的。所以现时在（事件仍在）调查的情况下，这方面我不便作任何评论，但我相信海关和警方都会严格执法的。而且我们这些措施是针对最新发展，例如在业界内虽然已有十项措施，但现在出现了「影子团友」。所以我们一定要针对最新发展，用针对性的措施来打击。

记者：局长，突击巡查是否包括一些放蛇行动？因为巡查时店铺一定不会强迫团友购物，所以是否包括一些放蛇行为？是否主要靠团友被逼购物后向旅议会投诉才可以跟进？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我们在多管齐下的措施下，放蛇当然是其中一个有效的方法，以往我们都有做，我们亦会继续去做。突击巡查也是一个有效的执法行为，我们会向旅客提供更多保障他们的资讯。其实十项措施内有包括这些措施，他们

一到香港时亦会有旅客须知等资料提供给他们。今次我们会再加强向他们作这方面的宣传，使他们知道自己到香港时所受的保障，所以我们是多管齐下去打击这方面的行为。

记者：每日有那么多旅行团来港，如何要求它们每一次都交出名单？究竟旅议会是会抽查，还是每一张名单都要核对，发现哪些是「影子团友」？还是全部抽查？发现「影子团友」之后，都是通报内地单位跟进，但没有即时的处理方法，会否可能仍然是事后，或几次之后才可以杜绝这个问题？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今次的措施是抽查的措施，亦都是因应旅议会是否能够全部，百分之百检查名单。抽查其实亦是一个有效的做法。刚才我说，是在一个指定时间内，有一部分意见指现时给十四日的时间，正如刚才所讲，是比较长的时间，旅客亦可能已离开香港，所以指定时间这方面要和旅议会去探讨，他们现时还未开始这个程序，一定的程序。我们希望有效地快些取得这些合同或者名单，针对某些个案，能够更加有效去处理。这方面我们需要和旅议会一齐合作，我们的要求的是尽快做到这项措施。

记者：时间上期望在（旅客）来港前多久要交出名单以供核对，在核对后才准许来港？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我们要尊重业界的运作，譬如他们多久前可提交这些名单，所以我们需要和业界进一步探讨。我相信旅议会亦十分希望有效打击这些零／负团费和强迫购物。我相信，在不过分影响业界运作的情况下，能够厘定一个有效的时限。当然，如在名单上见到有些经常来港的旅客，经常跟团来港的旅客，在不同的旅行团（名单）出现，依我刚才所说，很有合理理由怀疑他们就是「影子团友」。

（请同时参阅谈话内容的英文部分。）

完

2015年11月6日（星期五）
香港时间19时06分